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

地址：106308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
162號

聯絡人：呂佩娟

電話：02-77493673

電子信箱：nicolelu@ntnu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師大教創中字第112101088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教師社群成果分享研習實施計畫 (1121010885-0-0.pdf)

主旨：敬請貴校鼓勵教師報名參加「一般科目教師專業社群成果
分享」線上研習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6月30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10083113號函辦理一般科目暨藝術群科中心111學年度工作計畫。
- 二、活動目的：推廣技術型高中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執行之成果，透過社群交流互動，提升教師對教育的熱情和感染力，深化技術型高中教師之教學知能，促進教師專業發展。
- 三、研習資訊：
 - (一)時間：112年5月26日（星期五）10:00至12:00。
 - (二)研習地點：Googlemeet視訊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mmo-wbzh-cnu>。
 - (三)全國教師進修網報名代碼：3847164。
 - (四)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5月25日(星期四)截止。

四、參加對象：全國公私立技術型高中、普通型高中附設職業類科學校，及綜合型高中之綜合活動領域(生命教育、生涯規劃、家政、法律與生活、環境科學概論)、藝術領域(音樂、美術、藝術生活)、科技領域(生活科技、資訊科技)、健康與體育領域(健康與護理、體育)、全民國防教育及藝術群相關教師、科主任與行政教師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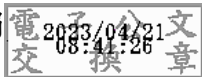
五、敬請各縣市政府教育局協助鼓勵受文者學校務必推派教師參與研習。

六、本研習實施計畫可至技術型高中一般科目暨藝術群科中心網站下載 (<https://vtedu.mt.ntnu.edu.tw/nss/s/gcart/p/index>)。

七、相關疑問請洽承辦人呂佩娟小姐(02-77493673)。

正本：技術型高中、綜合型高中、普高設有專業群科、普高設有專門學程、綜高設有專門學程、世紀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世紀綠能工商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本校教育研究與創新中心專任助理 呂佩娟



校長 吳正己